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办旗下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理财的需求，从2014年9月22日起，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将合作推出旗下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10；B类，000211，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定期定额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4.办理方式

(1). 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5.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同时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不设金额级差。

6.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7.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8.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9.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10.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4.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5.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6).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光大现金宝A类(000210)和光大现金宝B类(000211)之间、光大添天利A类(360017)与B类(360018)之间、光大添天盈A类(360019)与B类(360020)之间、光大添盛A类(360021)与B类(360022)之间、光大增利A类(360008)与C类(360009)之间、光大添益A类(360013)与C类(360014)之间、光大岁末红利A类(000489)与C类(000490)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光大添天利(A/B类)、光大添天盈(A/B类)、光大添盛(A/B类)互相之间不能进行转换。

6.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7.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所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 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三、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或各代销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至开办上述业务的代销机构网点进行咨询。光大保德信基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公司网站：http://www.epf.com.cn。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参与部分代销机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自2014年9月22日起，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489)，参与部分代销机构(涉及的相关代销机构及优惠活动详情请见下文)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指投资者通过与代销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约定固定的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由代销机构在约定扣款日在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用于购买指定的基金产品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请参考"三、优惠活动的内容"中涉及的各代销机构具体优惠活动的期限。(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投资者通过活动相关的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或网上银行与代销机构签约进行基金定期定额申购或基金网上交易申购，凡在活动期间，成功发起的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的定期定额申购或网上交易申购业务，享受申购费率优惠，涉及的相关代销机构及优惠活动详情如下，未注明截止日期的费率优惠活动，则暂无截止日期，具体截止时间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

(一)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代销机构	费率优惠(折扣后费率若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原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照原金额执行)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4折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4折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4折
信达证券	网上4折
中信建投	网上4折，柜面8折
齐鲁证券	网上4折
华泰证券	网上4折，柜面8折
交通银行	柜面、网上皆8折
光大证券	网上4折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4折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柜面、网上皆4折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上4折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4折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柜面、网上皆4折

(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

代销机构	费率优惠(折扣后费率若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原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照原金额执行)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折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折
银河证券	4折
信达证券	4折
中信建投	4折
齐鲁证券	4折
兴业证券	4折
华泰证券	4折
交通银行	8折
光大证券	4折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折
申万证券	4折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折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折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折
东方证券	4折

四、注意事项

1.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申购业务的其他事项，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

2.本活动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基金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不享受以上优惠。

4.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本公司及活动涉及的各代销机构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五、咨询办法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pf.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办旗下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理财的需求，从2014年9月22日起，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将合作推出旗下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定期定额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4.办理方式

(1). 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5.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同时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不设金额级差。

6.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7.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8.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9.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10.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4.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5.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6).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光大现金宝A类(000210)和光大现金宝B类(000211)之间、光大添天利A类(360017)与B类(360018)之间、光大添天盈A类(360019)与B类(360020)之间、光大添盛A类(360021)与B类(360022)之间、光大增利A类(360008)与C类(360009)之间、光大添益A类(360013)与C类(360014)之间、光大岁末红利A类(000489)与C类(000490)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光大添天利(A/B类)、光大添天盈(A/B类)、光大添盛(A/B类)互相之间不能进行转换。

6.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7.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所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 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三、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或各代销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至开办上述业务的代销机构网点进行咨询。光大保德信基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公司网站：http://www.epf.com.cn。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办旗下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理财的需求，从2014年9月22日起，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将合作推出旗下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489；B类，000490，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定期定额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4.办理方式

(5). 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5.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同时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不设金额级差。

6.扣款日期

(5).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6).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7.扣款方式

(9).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10).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11).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12).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8.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9.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10.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4.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五)基金转换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6.光大添益A类(360013)和光大添益C类(360014)、光大现金宝A类(000210)和光大现金宝B类(000211)、光大岁末红利A类(000489)和光大岁末红利C类(000490)之间不能转换；

(六)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七)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所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三、网上交易优惠办法

2014年9月22日起，个人投资者通过和上海证券网上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办法如下：

(一)本次参与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基金为：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360001
2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5
3	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6
4	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7
5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360008
6	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10
7	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11
8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12
9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360013
10	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16
11	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89
12	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489

(二)优惠前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不享受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优惠前收取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优惠前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

三、联系及咨询方式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上海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pf.com.cn。

2.上海证券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网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14个城市的56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销售业务：上海、北京、重庆、南京、南昌、深圳、苏州、杭州、温州、福州、大连、广州、台州、嘉兴。

公司网站：www.962518.com

客服热线：400891891 8.021-96251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业务并参与其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和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基金管理人与上海证券将于2014年9月22日开始将合作推出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业务，并对通过上海证券网上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开放式基金实施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的基金

本次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产品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360013 C类：360014
2	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0210　B类：000211
3	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89
4	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489　C类：000490

二、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如下

第一部分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上述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三)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上海证券要求投资者每期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200元)。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七)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八)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管理人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九)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